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 Chapelle

##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前稱「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 自願公告

### 關於擬設立合資公司暨簽署戰略合作備忘錄的進展

本公告乃由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7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公司與宿松縣人民政府簽署了無法律約束力的備忘錄，及(ii)上海嘉拓與紅愛股份(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之第三方)簽署了無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一、進展情況概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與宿松縣人民政府達成戰略合作的基礎上，公司全資子公司上海嘉拓與紅愛股份於2021年10月25日簽訂了《合資經營合同》(「《合資合同》」)，雙方將共同出資設立安徽欣裳服飾有限公司(「合資公司」或「安徽欣裳」)，其中，上海嘉拓擬出資人民幣510萬元，佔合資公司股份比例51%；紅愛股份出資人民幣490萬元，佔合資公司股份比例49%。

根據A股市場的法律法規，本次出資設立合資公司不構成關聯交易，亦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本事項在公司總裁審批權限範圍內，無需提交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議。

## 二、合作方基本情況

- 1、 公司名稱：安徽紅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 企業性質：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資或控股)
- 3、 法定代表人：夏愛珍
- 4、 設立日期：2005年12月7日
- 5、 註冊資本：15,504萬人民幣
- 6、 註冊地址：中國安徽宿松經濟開發區龍山路5號
- 7、 經營範圍：服裝及服裝飾品加工、生產、銷售；服裝原材料購銷；服裝、飾物裝飾設計服務；服裝、針紡品、紡織品、機械、化學纖維、一般勞動防護用品、特種勞動防護用品、環保產品、環保設備的技術開發、製造加工、銷售；國內貨物貿易；環境科學技術研究服務；新材料技術推廣服務、新材料開發服務；新材料技術諮詢、交流服務；經營進出口業務；電子商務信息諮詢服務；新型複合材料、熔噴布、無紡布、口罩生產與銷售；第一類醫療器械生產，第二類醫療器械生產；智能可穿戴設備的設計、開發、銷售；鞋帽、皮具、箱包、眼鏡的銷售；衛生潔具、日用雜品、化妝品、衛生用品、文具用品、體育用品、工藝美術品、食品、家用電器、電子產品、傢俱、道具、燈具、音響設備的銷售；書報刊、百貨的零售；污水處理，工業用水經營；自有房屋租賃；提供企業管理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8、 主要股東：夏愛珍持有約98.03%股權；徐愛紅持有1.97%股權。
- 9、 紅愛股份此前與公司之間不存在產權、業務、資產、債權債務等關係。

### 三、《合資合同》主要內容

#### (一) 合資公司的設立

- 1、 公司名稱：安徽欣裳服飾有限公司(暫定)。
- 2、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 3、 註冊地址：中國安徽省安慶市宿松縣經濟開發區茶園路2號(最終以實際登記地址為準)。
- 4、 註冊資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上海嘉拓以現金出資人民幣510萬元，佔合資公司股權比例的51%；紅愛股份以現金出資人民幣490萬元，佔合資公司股權比例的49%。
- 5、 出資時間表

出資時間	上海嘉拓	紅愛股份
2021年10月31日前	人民幣204萬元	人民幣196萬元
2021年11月30日前	人民幣153萬元	人民幣147萬元
2021年12月31日前	人民幣153萬元	人民幣147萬元
合計	人民幣510萬元	人民幣490萬元

- 6、 經營範圍：一般項目：服裝製造；服飾製造；服裝服飾批發；服裝服飾零售；勞動保護用品生產；勞動保護用品銷售；互聯網銷售(除銷售需要許可的商品)；新材料技術研發；新材料技術推廣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產業用紡織製成品製造；產業用紡織製成品銷售(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最終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定的經營範圍為準)。

## (二) 合資公司的公司治理

### 1、 股東會

股東會是合資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按其出資額享有權利，承擔義務。股東會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合資公司章程及《合資合同》行使職權。

### 2、 董事會

合資公司設董事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上海嘉拓委派3名董事，紅愛股份委派2名董事。董事會設董事長1人，由全體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長和各董事任期為三年，經原委派方重新委派可以連任。

### 3、 監事會

合資公司不設監事會，設監事1名，由上海嘉拓委派。

### 4、 高級管理人員

合資公司應設總經理1名，由上海嘉拓向董事會提名並由董事會聘任。合資公司應設財務總監1名，可以設1至多名副總經理，由總經理向董事會提名並由董事會聘用。合資公司應設1名運營總監、1名市場總監，由總經理決定聘任。合資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由總經理負責。

### (三) 業務開展

#### 1、 業務一般原則

除雙方另有約定以外，在《合資合同》有效期內，唯上海嘉拓或其關聯公司是紅愛股份在服裝行業和渠道內從事設計、開發、生產、銷售、分銷和推廣與品牌有關的產品的合作主體。

#### 2、 產品的開發和營銷

唯上海嘉拓或其關聯公司與合資公司應作為產品和品牌在業務區域與渠道的營銷和推廣實體。雙方應就此給予一切必要的支持。

#### 3、 商標和品牌

雙方確認，合資公司成立後將從紅愛股份已註冊擁有的商標中進行選擇，紅愛股份同意該商標將以0元價格永久轉讓至合資公司，作為合資公司開展業務經營的商標和品牌，轉讓協議將另行簽署。合資公司成立後申請的商標、品牌所有權歸合資公司所有。

### (四) 股權轉讓

- 1、 雙方同意，一方(「處置方」)有權向第三方轉讓其在合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權，並應給予另一方(「非處置方」)書面通知(「轉讓通知」)。轉讓通知應寫明其轉讓股權的意願、主要轉讓條款和條件以及提名受讓人(「受讓方」)的身份。任何該等轉讓應作為正常交易並按照市場合理價格進行。
- 2、 非處置方有權按不低於轉讓通知所載的條款和條件，估值不低於轉讓通知所載估值的70%，優先購買全部上述股權(「優先購買權」)。如非處置方決定行使優先購買權，應在該轉讓通知實際交予非處置方之日起15日內向處置方發出書面通知(「行使優先權通知」)，表明其將收購即將轉讓的股權的意向。

- 3、 如非處置方未在該15日期限內向處置方發出行使優先權通知，應被視為已同意轉讓。如果非處置方同意或被視作已同意轉讓，處置方有權僅按轉讓通知所列條款和條件向該受讓方轉讓該等權益，但前提是(i)該等轉讓必須在轉讓通知發出後3個月內進行，及(ii)受讓方應做出書面承諾表示服從和遵守《合資合同》和合資公司章程的條件和條款。
- 4、 在任何一方作為處置方發出轉讓通知的情況下，如一方擬轉讓的股權放棄上述第2條項下的優先購買權的前提下，另一方有權按照轉讓方與受讓方達成的條件，將其按持股比例對應的股權向該受讓方進行轉讓。

#### **四、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上海嘉拓與紅愛股份共同出資設立合資公司，系公司積極落實與宿松縣人民政府之間的戰略合作，推進公司資源和優勢與當地產業加速整合的實際執行。本次出資設立合資公司，有利於公司與紅愛股份建立穩定的合作關係，充分發揮各自優勢資源擴大生產經營，進一步完善公司產業鏈環節和拓展產業佈局。出資設立合資公司，預計不會對公司本年度正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 **五、風險提示**

本次出資設立合資公司，尚未實際開展經營活動，未來經營可能面臨行業政策、市場環境變化及經營管理等風險，存在實際運營情況不達預期的可能性。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六、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合資合同》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因此，根據《合資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構成本公司在上市規則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告乃自願作出，以向投資者提供本公司的最新業務發展資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鑫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鑫先生及張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恒先生及趙錦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江澤先生、周玉華女士及朱曉喆先生。